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临 2022-050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通讯表决结果,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出售鲁银集团禹城羊绒纺织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司临 2022-051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临 2022-052 号公告)

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杨耀东先生、唐峰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临 2022-053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临 2022-051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禹城羊绒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以 11,793,453.65 元的价格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鲁银集团禹城羊绒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城羊绒")50%股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为转换禹城羊绒经营机制,增强企业发展活力,公司拟以 11,793,453.65 元的价格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禹城羊绒 50%股权。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出售鲁银集团禹城羊绒纺织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以上述价格公开挂牌出售禹城羊绒 50%股权。上述股权转让事宜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标的名称:禹城羊绒 50%股权

2.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股权转让后,现禹城羊绒全部债权债务由股权转让后的公司全部承接。

(二)禹城羊绒基本情况

1.名称:鲁银集团禹城羊绒纺织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地址: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外环路东首路北

法定代表人:李柱明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羊绒制品、纱线的研发、加工、销售;羊绒制品、纱线原料、机械设备及配件的购销业务;货物(不含出版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服装、纱线、饰品"三来一补"加工业务;房屋及场地租赁。(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禹城羊绒由我公司全资设立。

3.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 禹城羊绒资产总额 44,333,934.58 元, 净资产 14,460,954.28 元;2022 年 1-5 月份,禹城羊绒实现营业收入 15,579,208.32 元,净利润 14,354,154.38 元(以上数据已经山东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由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华亚正信评报字【2022】第 A11-0006 号),评估相关情况如下:

1.评估基准日:2022 年 5 月 31 日。

2.评估对象:禹城羊绒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3.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禹城羊绒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446.10 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358.69 万元,增值额为 912.59 万元,增值率 63.11%。

(二)定价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以禹城羊绒 5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公司以 11,793,453.65 元的价格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所持禹城羊绒 50%股权。

四、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涉及员工安置问题。本次股权转让后,禹城羊绒设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和经理层。董事会设董事 5 人,其中公司委派 3 人,受让方委派 2 人,公司委派的董事担任禹城羊绒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人,由公司委派;禹城羊绒总经理由受让方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财务总监由公司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其他经理层人员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股权交割完成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作为经营过渡期,过渡期后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若禹城羊绒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出现亏损或出现资不抵债情形时,受让方委派的总经理应提出辞职、董事会解聘,由公司提名总经理、董事会聘任,或者启动公司清算程序。

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利于促进禹城羊绒转换经营机制,释放经营活力,提升企业运营效率;也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集中资源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提高整体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临 2022-052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见"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拟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5 亿元。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杨耀东先生、唐峰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其他 5 名董事一致表决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将本次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根据公司事先提交的相关材料,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本次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出席会议的关联董事均予以回避表决,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2022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原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5,735 万元, 截止 6 月 30 日实际发生额为 42,417,929.63 元,未超出预计金额。公司 2022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2022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额	定价政策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山东建勘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962,567.24	市场价
	山东环城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743.36	市场价
	山东国泰光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5,725.66	市场价
	山东金富地新型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3,357.21	市场价
	山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商标使用费	149,320.58	市场价
	山东科合海洋高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600.00	市场价
	山东建勘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03,739.48	市场价
关联租赁	山东金富地新型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	510,424.77	市场价
	山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	82,664.81	市场价
	国泰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	1,346,786.52	市场价
合计			42,417,929.63	

(三)拟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工作需要,2022 年度拟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5 亿元。详见下表: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预计增加金额(万元)	定价政策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山东建勘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000	市场价
合 计			15,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山东建勘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西路 686 号;法定代表人:张金立;注册资本:7,884.95 万元;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测绘服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木材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纸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东建勘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法人组织,属于《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公司关联法人。

三、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时,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公告编号:2022-053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8 月 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8 月 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2 号楼 19 层第二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8 月 8 日

至 2022 年 8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山东国惠改革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84	鲁银投资	2022/8/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账户卡办理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22 年 8 月 5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00-5:00

登记地点: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2 号楼 19 层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2 号楼 19 层

联系电话:0531-59596777 传真:0531-59596767

邮编:250101 联系人:唐猛、刘晓志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七、 特别提醒

新冠疫情防控期间,请各位股东、委托代理人关注防控政策,鼓励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佩戴口罩,并持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会议当天,公司将对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14 天内未到过中高风险地区者方可现场参会, 否则不得参会。请予以配合。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ST 恒誉 公告编号:2022-029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项目的实施进度,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相关情况如下:(1)高端热裂解环保装备生产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 2022 年 8 月延长至 2023 年 4 月;(2)高端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园(一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 2022 年 8 月延长至 2022 年 10 月;(3) 企业信息化与管理中心系统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 2023 年 8 月延长至 2024 年 4 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下发的《关于同意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3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2,700 股,发行价格为 24.79 元/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9,586.6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012.86 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3,573.84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1881 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

根据《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公司原计划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高端热裂解环保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18,518.94
2	高端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园(一期)	15,046.98
3	企业信息化与管理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3,203.28
4	补充流动资金	6,804.64
合 计		43,573.84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和投资金额的议案》,对公司"高端热裂解环保装备生产基地项目"、"高端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园(一期)"和"企业信息化与管理中心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和投资金额进行调整,调整事项已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投资金额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项目总投资额	调整后项目总投资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高端热裂解环保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26,853.84	29,100.50	18,518.94	20,120.22
2	高端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园(一期)	21,819.24	17,445.73	15,046.98	15,046.98
3	企业信息化与管理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4,645.00	1,602.00	3,203.28	1,602.00
	合计	53,318.08	48,148.23	36,769.20	36,769.2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誉环保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和投资金额的公告》(2021-00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4 月 30 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1	高端热裂解环保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20,120.22	9,322.78	46.34%
2	高端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园(一期)	15,046.98	5,379.68	35.75%
3	企业信息化与管理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1,602.00	24.04	1.50%
4	补充流动资金	6,804.64	6,804.64	100.00%
合 计		43,573.84	21,531.14	49.41%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高端热裂解环保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2022 年 8 月	2023 年 4 月
2	高端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园(一期)	2022 年 8 月	2022 年 10 月
3	企业信息化与管理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2023 年 8 月	2024 年 4 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1. 高端热裂解环保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公司根据在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及经营状况, 于 2021 年初对高端热裂解环保装备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方案和投资金额进行了调整,并根据调整情况对工程规划做了部分修改,公司在新的工程规划通过政府规划部门审核后,开始修改项目设计图纸等项目相关工作。而后公司陆续开展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及相关施工单位考察等工作,并对图纸进行再核查及工程量清单调整,后因项目所在地进行区划调整,导致施工许可证办理滞后,直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方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随即开始正式施工。

2022 年 3 月,受济南本地疫情形势的影响,相关政府部门开始针对项目人员进行疫情防控,后又要求所有在建工程项目实施全封闭管理,直至 2022 年 5 月初才解除工地疫情全封闭防控。解除封控后公司及施工单位积极组织工人和材料进场,加快恢复施工,但仍较原计划施工进度有一定差距。

综合上述各项原因,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预计延后至 2023 年 4 月。

2. 高端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园(一期)

公司根据在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及经营状况, 于 2021 年初对高端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园(一期)的实施方案和投资金额进行了少部分调整;后因项目所在地块东西两侧市政道路一直未修建, 项目所需机械设备及施工物件无法进入场内, 致使项目无法如期施工;同时,本项目也受到了 2022 年 3 月济南本地疫情的影响,施工进度推迟;疫情封控使得本项目室外施工无法避开雨季,恰逢今年北方多雨,连续降雨天气影响了室外工程施工工作,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建设进度。

综合上述各项原因,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预计延后至 2022 年 10 月。

3. 企业信息化与管理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由于公司企业信息化与管理中心系统建设项目所设的基础数据中心机房包含于高端热裂解环保装备生产基地项目,其建设一定程度上依托高端热裂解环保装备生产基地项目的完工,受前述项目建设延期影响,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预计延后至 2024 年 4 月。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客观条件变化和项目实施的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内容和投资规模,不会对募投项目的最终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五、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项目的实施进度,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和公司经营规划,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1.《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2.《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ST 恒誉 公告编号:2022-031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8 月 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8 月 8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济南市普利街绿地中心 48 层恒誉环保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8 月 8 日

至 2022 年 8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 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309	*ST 恒誉	2022/8/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22 年 8 月 5 日(周五)上午 09:00-11:30、下午:14:00-17:00

5、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人:钟穗丽

3、会议联系电话:0531-86196309

4、会议联系传真:0531-86196303

5、温馨提示:鉴于近期全国多地疫情严峻,提请各位股东注意做好个人防护,尽量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

特此公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恒誉环保 公告编号:2022-028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在济南市普利街绿地中心 48 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萍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和公司经营规划,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是出于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的需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ST 恒誉 公告编号:2022-030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地址变更情况

根据济南市委、市政府出台的《关于加快长清大学城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将济南长清大学城创新谷片区从高新区划归到长清区,据此公司注册地址所属行政区划发生变化,现对公司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由"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海棠路 9889 号"变更为"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海棠路 9889 号"。公司注册地址的实际位置未发生变化。

鉴于上述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现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原《公司章程》:

第五条 公司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海棠路 9889 号

邮政编码:250000

现修订为:

第五条 公司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海棠路 9889 号

邮政编码